

2024年度信阳市司法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三）承担有关重要的、综合性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起草或者组织起草工作。负责对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负责审查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向市政府报告审查、修改意见。负责立法协调工作。

（四）承担市政府规章向国务院、省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承担县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的立法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清理编纂工作；组织指导全市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五）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推进全市依法

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各县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六）承担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市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市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七）承担市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市政府涉法重大决策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市政府名义制发的重要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推进全市法律顾问工作。

（八）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工作。负责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市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市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九）负责拟订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市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全市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一）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场所和戒毒康复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措施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十三）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

（十四）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县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信阳市司法局内设机构19个，包括：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科、办公室、法治调研督察科、依法行政指导科、行政立法科、

规范性文件审核科、行政执法监督科、普法教育科、律师管理科、法律援助科、司法鉴定和公证仲裁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基层管理科。社区矫正局（社区矫正执法支队）、戒毒管理科、计财装备科、政治部（警务处）、新闻宣传科、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离退休干部工作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信阳市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另外，由河南省司法厅管理的河南省浉河监狱（原信阳市监狱）2023年底收归省管，2024年经费原渠道保障一年，河南省浉河监狱单位决算纳入我部门汇总反映。

2024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5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信阳市司法局本级；
2.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3. 信阳市法制宣传教育局；
4. 信阳市法律援助中心；
5. 河南省浉河监狱（原信阳市监狱）。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16.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0.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264.1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10.4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3.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9.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9.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03.75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27.32	本年支出合计	58	7,420.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6.67
	30			61	
总计	31	7,427.32	总计	62	7,427.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427.32	7,216.90	0.00	0.00	0.00	0.00	210.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64.17	6,264.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6.70	1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16.70	1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591.77	2,59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047.66	2,04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94.94	9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1.72	7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2.43	4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8.82	48.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62.10	6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34.09	13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	监狱	2,375.26	2,375.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01	行政运行	1,874.50	1,87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04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	274.44	27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705	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	226.32	22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1,280.44	1,28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01	行政运行	1,165.61	1,165.6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88	73.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6.64	6.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0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10.55	1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19.50	1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4.27	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52	44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73	38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3	2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22	35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	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9.71	59.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9.71	59.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9.36	19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36	19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90	19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41	26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41	26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9.41	26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1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42
22999	其他支出	21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42
2299999	其他支出	21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420.65	6,301.38	1,119.2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3	40.43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64.17	5,144.91	1,119.27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6.70	0.00	16.7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16.70	0.00	16.7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591.77	2,047.66	544.11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047.66	2,047.66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94.94	0.00	94.94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1.72	0.00	71.72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2.43	0.00	42.43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8.82	0.00	48.82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62.10	0.00	62.1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34.09	0.00	134.09	0.00	0.00	0.00
20407	监狱	2,375.26	1,874.50	500.76	0.00	0.00	0.00
2040701	行政运行	1,874.50	1,874.50	0.00	0.00	0.00	0.00
2040704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	274.44	0.00	274.44	0.00	0.00	0.00
2040705	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	226.32	0.00	226.32	0.00	0.00	0.0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1,280.44	1,222.75	57.70	0.00	0.00	0.00
2040801	行政运行	1,165.61	1,165.61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88	52.87	21.01	0.00	0.00	0.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6.64	0.00	6.64	0.00	0.00	0.00
204080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10.55	0.00	10.55	0.00	0.00	0.00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19.50	0.00	19.50	0.00	0.00	0.0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4.27	4.2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52	443.5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73	380.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3	20.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22	359.22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	1.4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9.71	59.7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9.71	59.7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9.36	199.3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36	199.3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90	194.9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41	269.4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41	269.4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9.41	269.41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3.75	203.75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03.75	203.75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03.75	203.7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16.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43	40.4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264.17	6,264.1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3.52	443.5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9.36	199.3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9.41	269.4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16.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216.90	7,216.9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216.90	总计	64	7,216.90	7,216.9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216.90	6,097.63	1,119.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3	40.43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3	40.43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3	40.43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64.17	5,144.91	1,119.27
20402	公安	16.70	0.00	16.70
2040220	执法办案	16.70	0.00	16.70
20406	司法	2,591.77	2,047.66	544.11
2040601	行政运行	2,047.66	2,047.66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0.00	3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94.94	0.00	94.94
2040605	普法宣传	71.72	0.00	71.72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0.00	0.00	6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2.43	0.00	42.43
2040610	社区矫正	48.82	0.00	48.82
2040612	法治建设	62.10	0.00	62.1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34.09	0.00	134.09
20407	监狱	2,375.26	1,874.50	500.76
2040701	行政运行	1,874.50	1,874.50	0.00
2040704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	274.44	0.00	274.44
2040705	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	226.32	0.00	226.32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1,280.44	1,222.75	57.70
2040801	行政运行	1,165.61	1,165.61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88	52.87	21.01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6.64	0.00	6.64
204080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10.55	0.00	10.55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19.50	0.00	19.5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4.27	4.27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52	443.5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73	380.7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3	20.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22	359.22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	1.48	0.00
20808	抚恤	59.71	59.7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9.71	59.7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	3.0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	3.0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9.36	199.3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36	199.3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90	194.9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7	4.4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41	269.4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41	269.4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9.41	269.4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90.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4.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31.80	30201	办公费	96.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16.3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72.9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73	30205	水费	5.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7.80	30206	电费	32.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23	30207	邮电费	1.5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4.9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4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0	30211	差旅费	23.8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2.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8.4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80	30215	会议费	2.7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20.03	30216	培训费	1.3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79.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2.5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7.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7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3.7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4.29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23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			
	人员经费合计	5,753.33					公用经费合计	344.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信阳市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7,427.3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948.33万元，下降11.32%，主要原因是：1. 2023年支出包含原信阳市监狱迁建项目支出，2024年无此项支出；2. 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7,427.3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216.90万元，占97.17%；其他收入210.42万元，占2.8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7,420.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301.38万元，占84.92%；项目支出1,119.27万元，占15.0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7,216.9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158.75万元，下降13.83%，主要原因是：1. 2023年支出包含原信阳市监狱迁建项目支出，2024年无此项支出；2. 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216.9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7.25%。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58.75万元，下降13.83%，主要原因是：1. 2023年支出包含原信阳市监狱迁建项目支出，2024年无此项支出；2. 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开支。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216.9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0.43万元，占0.56%；公共安全（类）支出6,264.17万元，占86.8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43.52万元，占6.15%；卫生健康（类）支出199.36万元，占2.76%；住房保障（类）支出269.41万元，占3.73%。（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588.66万元，支出决算为7,216.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5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4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为当年离休干部医药费及其他退款支出，未纳入年初预算。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7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为年中下达绩效奖励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582.01万元，支出决算为2,047.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门新招录公务员，年中申请增人资资金拨付，人员及公用经费增加。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3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107.50万元，支出决算为94.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开支。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299.00万元，支出决算为71.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包含上级下达资金支出，年中对经费进行细化分解计入其他项目。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6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年初预算为28.00万元，支出决算为42.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8万为市本级经费，此项经费支出包含上级下达经费支出。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8.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4.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万为市本级经费，此项经费支出包含上级下达经费支出。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年初预算为71.70万元，支出决算为62.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

子要求，压减经费支出。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7.70万元，支出决算为134.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支出包含上级下达经费支出。

12. 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549.00万元，支出决算为1,874.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0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和追加部分人员经费预算。

13. 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项）。年初预算为338.00万元，支出决算为274.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罪犯生活物资采购按计划进行公开招标，合同于2024年6月签订，因合同周期跨年度执行，部分资金支出节点结转至2025年支出。

14. 公共安全支出（类）监狱（款）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项）。年初预算为131.70万元，支出决算为226.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1.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监狱补助资金分解至监狱业务费。

15.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003.60万元，支出决算为1,165.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部分人员经费。

16.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82.10万元，支出决算为73.88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89.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部分开支。

17.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项）。年初预算为23.50万元，支出决算为6.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部分开支。

18.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项）。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部分开支。

19.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4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9.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部分开支。

20.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2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分解至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0.03万元，支出决算为20.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59.22万元，支出决算为359.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

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8万元，支出决算为1.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17.16万元，支出决算为59.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7.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原经费为遗属补助经费，年中有人员去世追加抚恤金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8万元，支出决算为3.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94.90万元，支出决算为194.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47万元，支出决算为4.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69.41万元，支出决算为269.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097.6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753.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344.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0.78万元，支出决算为33.05万元，完成预算的46.69%。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9.23万元，完成预算的52.33%，占88.4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82万元，完成预算的25.60%，占11.5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55.8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23万元，完成预算的52.33%。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9.23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及一般公务用车维修保养、保险及加油支出。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4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14.9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82万元，完成预算的25.6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82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其他单位公务来我部门公务活动中公务接待支出。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39个、来宾25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36.3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279.11万元，下降45.35%，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9.7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9.7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9.7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9.7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4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1辆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24个，共涉及资金1,119.2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产出指标得分率96.25%，效益指标得分率99.17%，满意度指标得分率100%，自评平均得分94.59分。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2024年度纳入市级财政预算项目共有24个，分别是：信阳市司法局：普法宣传、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社区矫正经费、法治建设、提前下达司法行政机关2024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业务经费、行政执法人员年度审验、司法业务经费、执法办案（绩效考核）、服装经费、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经费；信阳法制宣传教育局：法制宣传教育业务经费法制宣传教育业务经费；信阳市监狱（2023年12月25日已收归省管，2024年原渠道保障1年。）：退伍军人工资、通勤车及场地租赁费、提前下达2024中央财政监狱业务经费、罪犯生活费及医疗卫生费、监狱业务费、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费；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民警服装费、援疆专项经费、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复原军人工资、戒毒所日常运转经费；信阳市法律援助中心：法律援助经费。全年项目预算绩效产出指标得分率96.25%，效益指标得分率99.17%，满意度指标得分率100%，自评平均得分94.59分。

（三）部门评价结果。

我部门较好的完成了2024年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各项目得到有序开展，截止2024年底资金到位率100%，执行率53.52%；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98.75%，各项目资金使用均有完整的审批手续，符合财政资金管理辦法。信阳市司法局部门项目通过评价，自评平均得分为94.59分。自评等级：优。完成绩效目标项目24个，有偏差项目8个。其中：执法办案（绩效考核）得分：76分，偏差原因：通过开展一系列的普法宣传和法治创建活动，加强全民普法教育，提升了全市人民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超额完成年初设定活动场数 ≥ 10 场目标，下一步继续优化绩效目标；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得分：82.71分，偏差原因：由于预算编制目标与实际执行存在偏差，导致实际执行率较低，且我单位属于协助市司法局完成社区矫正工作，社区矫正业务完成情况受客观因素影响较大。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系统查询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普法宣传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40	20.26	20.26	50.65%	100%	100%	93.33%	100%	100%	93.07	是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8	28	2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社区矫正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0	20.26	20.26	100%	100%	-%	100%	100%	100%	100	否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法治建设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71.7	52.72	52.72	73.53%	100%	73.5%	100%	100%	100%	94.7	是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提前下达司法行政机关2024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业务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518	61.45	61.45	11.86%	100%	-%	100%	100%	100%	91.19	否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行政执法人员年度考核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33.9	31.5	31.5	92.92%	100%	100%	86.67%	100%	100%	95.29	是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司法业务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107.5	82.45	82.45	76.7%	100%	100%	100%	100%	100%	97.67	否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执法办案(绩效考核)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15	0	0	0%	100%	0%	86.67%	100%	100%	76	是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服装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4.8	23.42	23.42	94.44%	100%	-%	100%	100%	100%	99.44	否	
044001	信阳市司法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行政执法法监督工作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59	57.03	57.03	96.66%	100%	100%	93.33%	100%	100%	97.67	是	
044002	信阳市法制宣传教育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法制宣传教育业务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30	30	3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044003	信阳市监狱	044	信阳市司法局	退伍军人工资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47.14	47.14	47.1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044003	信阳市监狱	044	信阳市司法局	通勤车及场地租赁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9.16	28.48	28.48	97.67%	100%	100%	100%	100%	100%	99.77	否	
044003	信阳市监狱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提前下达2024中央财政监狱业务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312	88.4	88.4	28.33%	100%	100%	100%	100%	100%	92.83	否	
044003	信阳市监狱	044	信阳市司法局	罪犯生活费及医疗卫生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12	12	12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044003	信阳市监狱	044	信阳市司法局	监狱业务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102.54	101.81	101.81	99.29%	100%	100%	100%	100%	100%	99.93	否	
044003	信阳市监狱	044	信阳市司法局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338	237.7	237.7	70.33%	100%	100%	100%	100%	100%	97.03	否	
044004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民警服装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4.04	9.01	9.01	37.48%	100%	100%	100%	100%	100%	93.75	否	
044004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援疆专项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5.15	4.27	4.27	82.91%	100%	100%	100%	100%	100%	98.29	否	
044004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0	3.41	3.41	17.05%	80%	100%	100%	80%	100%	82.71	是	
044004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23.5	6.64	6.64	28.26%	90%	100%	66.67%	100%	100%	80.83	是	
044004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复原军人工资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52.87	52.87	52.87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044004	信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戒毒所日常运转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40	19.5	19.5	48.75%	100%	100%	83.33%	100%	100%	89.88	是	
044005	信阳市法律援助中心	044	信阳市司法局	法律援助经费	可执行项目	政法科	60	60	6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04月

部门(单位)名称

信阳市司法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信阳市司法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6588.66	8251.48	7465.74	10	90.48 %	10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6588.66	7981.25	7216.9	-	90.42 %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
（3）单位资金	0	270.23	248.84	-	92.08 %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依法治市、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信阳、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为持之以恒推进“1335”工作布局,创新拼搏当前,比学赶超建新功,奋力谱写“两个更好”新篇章,推动更高水平法治信阳、平安信阳建设,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信阳提供精准法律服务和坚强法治保障。	认真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大司法行政”理念为引领,以“发力提升年”为抓手,坚持“大党建、大法治、大基层”一体推进创新出彩,全年6次在全国全省专题会议上交流发言,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各项工作稳中有进、进中向好,信阳市在全面依法治省考核中连续4年获评省辖市序列优秀等次,全市司法行政工作进入全省第一方阵前列。

任务名称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为推动更高水平法治信阳、平安信阳建设,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信阳提供精准法律服务和坚强法治保障。	(一)着力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二)强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质增效。(三)着力服务保障信阳社会经济发展。(四)着力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五)着力做好安全稳定各项工作。(六)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开展全民普法工作。(七)综合协调、监督依法行政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突出政治建设,党建引领更加强劲有力坚持围绕中心,参与大局更加主动有为压实工作责任,法治建设更加坚实有效践行法治为民,法律服务更加便民有感知注重基导向,安全基础更加牢固有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率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3	3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3	3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4	4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20%	2%	1	1	0.00	
		结转结余率	≤10%	3%	1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100%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	2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开展全民普法工作	稳定提升	100%	10	10	0.00	
	履职目标实现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逐步推进	10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提供精准法律服务和坚强法治保障	持续保障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100%	20	20	0.00	
总分					100	100		

信阳市司法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报告

根据《信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信财效〔2025〕1 号文的要求，健全绩效管理常态化机制，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高度重视，通过基础资料收集、数据汇总分析等工作程序，对部门整体的情况进行全面了解，根据文件要求，形成如下绩效自评报告。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年度部门总目标及主要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依法治市、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信阳、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为持之以恒推进“1335”工作布局，创新拼搏当前锋，比学赶超建新功，奋力谱写“两个更好”新篇章，推动更高水平法治信阳、平安信阳建设，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信阳提供精准法律服务和坚强法治保障。为推动更高水平法治信阳、平安信阳建设，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信阳提供精准法律服务和坚强法治保障。

（二）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本次自评指标体系包括 3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23 个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从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 3 个方面，对一级指标进行细化评价；二级指标从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履职效益、满意度 7 个方面对一级指标进行细化评价，三级指标是对二级指标的细化、量化。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通过对各项支出立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进行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有效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二）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根据《信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信财效〔2025〕1 号文要求，准确把握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自评标准和要求，对列入自评的项目进行梳理。

2. 组织实施。明确任务分工，压实工作责任，加强督促指导，确保项目绩效自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有序进行。认真准备相关资料，深入客观进行分析评价，在各项目分工自评的基础上统一分类汇总，高质量地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三）评价方法

1. 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的主要考评内容及工作完成情况，将可以公开的资料整理成佐证材料。对照当年工作计划和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内容，进行自评、复核，形成总体得分。

2. 采用定性描述、定量分析法，客观确定项目预其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采用比较法，对比实际成效与绩效目标的偏差，进行效益分析。

三、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自评指标体系，通过对预算执行情况、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进行全面综合评价，2024 年度我部门整体自评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预算执行率一项得分 10 分，投入管理指标得分 30 分，产出指标得 25 分，效益指标得分 35 分。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情况与资金执行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年初预算 6,588.66 万元，全年预算数 8,251.48 万元，全年执行数 7,465.7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0.48%。

2. 资金管理情况

我单位参照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在《内部控制基本制度》中制定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关管理办法，针对主要经费的管理，明确了相应原则和要求、开支范围、程序、办法及标准、审批权限等，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市财政局及单位内部财务管理规

定开展工作，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在购置资产方面，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审批，做到购置有预算，实物有专人管理，处置按流程。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工作目标管理

①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指标 3 分，得 3 分。

年度履职目标符合国家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政府宏观政策、行政政策一致；目标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

②工作任务科学性，指标 3 分，得 3 分。

工作任务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③绩效指标合理性，指标 4 分，得 4 分。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2）预算和财务管理

①预算编制完整性，指标 2 分，得 2 分。

我部门 2023 年预算编制按照历史金额作为编制依据，部门

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预算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②专项资金细化率指标 2 分，得 2 分。

我部门 2023 年预算编制明细到各类项，预算编制完整。

③预算执行率，指标 1 分，得 1 分。

我部门 2023 年年初预算 6370.77 万元，全年预算数 9285.08 万元，全年执行数 8894.7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5.8%。

④“三公经费”控制率，指标 2 分，得 2 分。

我部门 2023 年三公预算数 72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执行数 56.54 万元，控制率 100%。

⑤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 1 分，得 1 分。

我部门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所有设备购置按政府采购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⑥决算真实性，指标 1 分，得 1 分。

我单位 2023 年决算编制数据真实，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一致。

⑦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 1 分，得 1 分。

参照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在《内部控制基本制度》中制定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相关管理办法，且针对专项资金制定了《信阳市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需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2024 年度资金不存在截留支出情况；

不存在挤占支出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⑧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 2 分，得 2 分。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制定了《信阳市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和完整的内控制度。

⑨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指标 1 分，得 1 分。

我部门按规定时限和规定内容公开部门预算、部门决算以及绩效自评报告。

⑩资产管理规范性，指标 1 分，得 1 分。

我部门严格按照《国有资产管理内控制度》要求，资产配置、使用合规，处置规范，资产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相符；新增资产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考虑闲置存量资产；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按规定报批；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⑪预算调整率，指标 1 分，得 1 分。

我部门预算调整率未超过 20%。

⑫结转结余率，指标 1 分，得 1 分。

我部门结转结余率未超过 10%。

（3）绩效管理

①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指标 1 分，得分 1 分。

2024 年度我单位共实施 24 个项目，应编制绩效目标 24 个项目，实际编制绩效目标 24 个项目。部门编制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

②绩效监控完成率，指标 1 分，得 1 分。

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 × 100%。

2024 年度我单位共实施 24 个项目，应开展效监控 24 个项目，实际开展绩效监控 24 个项目。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为 100%。

③绩效自评完成率，指标 1 分，得 1 分。

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 × 100%。

2024 年度我单位共实施 24 个项目，应开展绩效自评 24 个项目，实际开展绩效自评 24 个项目。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为 100%。

④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指标 1 分，得 1 分。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 × 100%。

2024 年度我单位应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24 个项目，实际开展绩效评价 24 个项目。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为 100%。

⑤评价结果应用率，指标 1 分，得 1 分。

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 100%。

2024 年度我单位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未提出建议。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2. 产出指标完成况分析

(1)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计划完成率：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开展全民普

法工作，指标 10 分，得 10 分。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2）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目标实现实现率：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指标 15 分，得 15 分。履职目标实现实现率 100%。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履职效益

提供精准法律服务和坚强法治保障，指标 15 分，得 15 分。

（2）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指标 20 分，得 20 分。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

1. 通过此次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我单位意识到自身需加强绩效管理，培养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意识，增加相关人员绩效管理知识性和系统性的培训，使今后绩效管理的工作能够更好的开展。

2. 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细化项目管理，确保项目按期实施，强化项目推进过程的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最后是定期开展内部检查，出现不可抗力因素，及时按程序进行必要的调整和变更，同时，做好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中的控制管理，建好控制台账，确保资金对应绩效目标执行。

3. 针对本部门绩效自评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和优化本部门后续项目和以后年度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合理配置资源，加强财务管理。

4. 建立激励与约束机制，强化评价结果在项目申报和预算编

制中的有效应用。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为加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根据财政局文件要求，2024年度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按时上报财政局，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下一年的预算编制。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我单位通过此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我单位充分了解到本级部门的整体运行情况和工作开展进度、成效及不足之处。此次评价发现的相关问题和经验，为我单位今后的工作规划提供了借鉴、能够指导今后工作实际开展，促使我单位内部管理的系统化和规范化。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87 -



